

证券代码：301295

证券简称：美硕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6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5 年 8 月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硕科技	股票代码	3012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章理远		
电话	0577-62836225		
办公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二路 158 号		
电子信箱	mszqb@meishuo-relay.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9,619,977.83	297,546,342.45	2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438,539.71	20,187,072.47	-1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553,595.48	20,048,572.89	-1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661,306.17	-21,318,906.15	-1.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	-1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	-1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2.08%	减少 0.2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78,773,354.72	1,255,203,604.88	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1,104,808.10	957,858,268.39	-0.7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晓湖	境内自然人	20.80%	20,964,397	20,964,397	不适用	0
刘小龙	境内自然人	15.18%	15,300,020	15,300,020	不适用	0
虞彭鑫	境内自然人	13.37%	13,477,607	13,477,607	不适用	0
黄正芳	境内自然人	12.49%	12,593,603	12,593,603	不适用	0
陈海多	境内自然人	8.99%	9,064,373	9,064,373	不适用	0
温州浚泉信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89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884,780	0	不适用	0
乐清盛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644,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431,000	0	不适用	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42%	423,224	0	不适用	0

司一华 夏智胜 先锋股 票型证 券投资 基金 (LOF)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和陈海多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五人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及《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股东情况说明（如 有）	公司股东广东盘古创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2,7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0,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分配现金股利 2,419.2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以后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完成了上述权益分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